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1年6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均以通讯方式出席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卫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出资方式进行变更的议案》

为便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朗盛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朗盛”）尽快全面开展运营及充分利用公司资源，公司将对深圳朗盛的出资方式由“以现金方式出资”变更为“以现金、实物等方式出资”，出资总额不变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出资方式进行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1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九日